

证券代码：600622

股票简称：光大嘉宝

编号：临2026-011

## 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执行情况的评估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24日披露了《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以下简称“行动方案”），并每半年评估行动方案的执行情况，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临2024-041号、2025-017号和2025-055号公告。2025年度，公司结合实际情况，积极落实行动方案，扎实推进相关工作，认真评估实施效果，现将具体执行情况报告如下：

### 一、聚焦主责主业，促进稳定发展

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上级党委各项工作要求，围绕专注主业、完善治理、错位发展的工作思路，统筹稳经营、化风险、促改革、助民生各项任务，持续夯实不动产资产管理核心能力。

2025年，公司进一步聚焦不动产资产管理主业，持续完善“大资管”服务体系，打造基金投资管理、受托管理、可研服务、品牌输出、开发代建、项目代管、专业咨询等多元化轻资产服务产品矩阵，加强

城市更新、产业园区、“保交楼”代建等细分赛道业务拓展力度，满足客户多元化服务需求。年内，公司新签温州乐清、龙湾住宅项目开发代建业务，济南、苏州住宅项目代管业务，以及厦门五缘湾、增城产业园咨询服务业务等，轻资产业务覆盖范围与客户结构持续优化，“安石建管”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在管投资管理类项目达 21 个，另通过受托管理模式为第三方业主提供资产管理服务项目 18 个、提供咨询服务类项目 11 个。其中，公司在管投资管理类及受托管理类项目的总建筑面积合计约 418.09 万平方米，涵盖商业消费、写字楼、仓储物流、酒店及公寓等多种不动产业态类型。

在项目管理方面，公司坚持以资产管理赋能实体经济发展、服务人民美好生活。一是依托“大融城”商业消费管理能力，提升项目招商组织、活动策划与消费者服务水平，年内推动中关村 Art Park 大融城、南京健康大融城、成都锦江大融城等项目如期开业。二是积极推动光大集团系统资源协同，引入光大集团成员企业资源，通过客户双向导流、驻点服务、专属产品活动等方式，全场景、多维度构建“大融城+”协同机制。三是积极响应中央持续推进城市更新行动部署，高质量推进中关村项目城市更新施工、验收与开业组织。四是顺应多层次 REITs 市场发展方向，推动以在管优质项目组建资产组合参与商业不动产公募 REITs 试点申报，并同步提升项目规范化运营水平与资本市场对接能力。五是严格落实各在管项目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年内 在管项目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 二、优化分红机制，注重股东回报

多年来，公司始终将“回报股东”作为使命之一，在具备利润分配的条件下，优先采用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2025 年 5 月，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由于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为负，故不具备利润分配的条件。

未来，公司将持续强化经营管理，紧密跟踪市场价值认同，努力改善公司基本面，统筹平衡经营业绩与股东回报。同时，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及关于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监管要求，在综合考虑经营发展状况、发展所处阶段、当前及未来盈利模式、资金状况、融资环境等诸多关键因素的基础上，适时修订《公司章程》中现金分红相关条款，夯实回报制度基础。在条件成熟时，制定并披露中长期分红及股份回购规划，合理提升分红比例与股息水平，提高分红政策的稳定性、及时性与可预期性，持续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切实与全体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 **三、提升信披质量，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坚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向市场和投资者传递有效信息，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5年度，公司累计发布定期报告4份（2024年年度报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和第三季度报告）、临时公告83份，披露了主要经营数据、关联交易、对外融资、风险提示等重要信息。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文件要求，公司于2025年4月披露了《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阐述了公司对于公司治理、员工权益与发展、履行社会责任等方面所秉持的理念、推行的工作与达到的成效。

此外，公司通过投资者联系电话、上证e互动平台、业绩说明会等多元化形式，积极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年内，公司回复上证e互动平台问题33个，回复率100%；召开业绩说明会2次。公司在恪守信息披露原则的前提下，及时回应投资者关切，向投资者传递公司所处

行业态势、战略规划、业务发展等重要信息，持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和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

#### 四、规范公司治理，强化“关键少数”责任

公司始终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与全面从严治企一体推进，压紧压实法人治理层、各级“一把手”及重要岗位等“关键少数”的主体责任，深化廉洁从业教育与风险防控，持续规范权力运行，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和管理制度建设。同时，公司纪委持续强化监督执纪问责，以零容忍态度从严纠治“四风”，筑牢合规经营与廉洁自律的坚实防线。

2025年度，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公司稳步推进监事会改革，并于年内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实现从董事会和监事会二元化监督机制向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一元化监督机制的转变。同时，公司有序落实《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的“立改废”工作，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能力建设，增强经营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年内，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8次，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等议案；组织独立董事与审计机构就公司2024年度审计计划与总结进行沟通、组织新任独立董事实地走访调研公司部分在管项目。公司努力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积极推动独立董事履职、党建工作与经营管理的深度融合，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

公司着力厚植合规文化底蕴，每月定期向全体董监事发送《光大嘉宝董监通讯》，及时传达公司最新经营情况及监管政策动态。此外，公司还组织董监高积极参与监管部门举办的各类培训，筑牢和强化“关键少数”的合规意识，推动公司治理更加规范高效。

#### 五、其他说明

本报告是基于行动方案以及公司执行情况而做出的评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未来可能会受宏观经济、政策法规等因素

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